

龙王办事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项目验收报告

(2025 年 7 月份)

甲方（发包方）	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龙王办事处
乙方（承包方）	河南龙马垃圾清运有限公司
合同服务周期	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
月服务费用	¥33029 元（大写：叁万叁仟零贰拾玖元整）
服务内容	本项目为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工作市场化服务，包括龙王办事处辖区县、乡、村农村道路、城乡结合部等农村道路清扫保洁、农村环卫设施投放、农村环境卫生保洁、农村生活垃圾干湿分类收集转运、龙王办事处辖区范围内积存生活垃圾清理等。 1.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村内道路、道路两侧、公共区域等进行人工清扫保洁； 2.立面小广告的清除； 3.清扫保洁垃圾收集入垃圾桶； 4.垃圾桶的清洗清掏； 5.农村生活垃圾干湿分类收集转运； 6.县、乡、村道路的人工及机械化清扫保洁，垃圾捡拾。

服务标准	符合达到“三无一规范一眼净”的工作标准，即村内及周边无垃圾堆放、无污水横流、无杂物挡道、日常生产生活用品堆放规范有序、主次干道两侧环境干净。		
验收月份	2025 年 7 月份（7 月 1 日--7 月 31 日）		
督办扣款金额（元）	300		
验收结论	本次验收服务周期考核结果定为： <u>合格</u> ，扣除督办扣款金额 <u>300</u> 元，同意结付当月服务费用 <u>¥32729</u> 元（大写： <u>叁万贰仟柒佰贰拾玖元整</u> ）。		
参 加 验 收 单 位 意 见			
服务单位	签名： <u>冯宏雷</u>  （盖章） 2025 年 8 月 4 日	办事处	签名： <u>李树</u>  （盖章） 2025 年 8 月 4 日
备注			